

大 会

GC(SPL.3)/RES/5

2023年1月

普遍分发 中文

原语文: 英文

第三次特别会议

议程项目 5 (GC(SPL.3)/3)

2023 年成员国经常预算会费分摊比额表 (修订版)

2023年1月27日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的决议

<u>大会</u>,

适用其已确定的关于成员国对国际原子能机构经常预算的会费分摊原则 1,

- 1. <u>决定</u>2023 年各成员国对原子能机构经常预算的会费分摊基准比率和最终分摊比额 应为本决议附件一所列;
- 2. <u>决定</u>根据《财务条例》第 5.09 条 2 ,如果一国在 2023 年成为原子能机构成员国,则应酌情:
 - (a) 根据《财务条例》第 7.04 条 ² 分摊周转基金预付款;
 - (b) 根据大会确定的成员国会费分摊原则和安排,分摊对原子能机构经常预算的会费。

¹ 经 GC(XXI)/RES/351 号决议修订的 GC(III)/RES/50 号决议以及经 GC(44)/RES/9 号决议和 GC(47)/RES/5 号决议修订的 GC(39)/RES/11 号决议。

² INFCIRC/8/Rev.4 号文件。